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4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现将此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064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 人
2021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5.01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1.78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9.01 亿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63

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业务收入尚未审计结束，故仍然按照审计机构提供的 2021 年业务数据进行披露；除前述之外上述其他基本信息均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情况。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一审判决天健在投资者损失的 5%范围内承担比例连带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1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39 人。

（二）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梁志勇	2006 年	2004 年	2006 年	2017 年	2022 年，签署华达新材、顾家家居、南网科技等上市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签署新安股份、姚记科技等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签署姚记科技、春光科技等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梁志勇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王志浩	2018 年	2015 年	2018 年	2017 年	2022 年，签署楚环科技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签署楚环科技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振华[注]	2008 年	2005 年	2008 年	2023 年	2022 年签署了海目星、新益昌、好想你、博敏电子等上市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签署了海目星、长盈精密、天奇股份、新益昌、怡合达等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注]李振华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由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开展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独立性轮换工作，因此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目前尚无法确定公司 2023 年度审计项目的质量复核人员，故决定暂时由李振华担任。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查阅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认为其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具备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等审计工作，并将该事项提请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遵循独立审计的原则，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工作要求，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良好的职业素质，承办公司财务审计业务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续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等审计工作，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等审计工作，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5、《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7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支持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环科技”或“公司”）的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吴意波拟继续为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预计总额度不超过 8 亿元（额度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该金额范围内签署相关文件（如有）。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陈步东先生、徐时永先生、吴意波女士、陈晓东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公司不支付担保费，亦不提供反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10 条规定，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豁免，该议案可免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陈步东先生，中国国籍，直接持有公司 24.63%的股权，通过担任杭州元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杭州楚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控制发行人 9.55%的股权，合计控制发行人 34.18%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陈步东先生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吴意波女士，中国国籍，为陈步东之妻，直接持有公司 8.87%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吴意波女士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二人合计控制公司 43.05%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经查询，陈步东、吴意波夫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条件。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原则

为支持公司的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先生、吴意波女士继续为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预计总额度不超过 8 亿元（额度循环滚动使用）。上述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先生、吴意波女士继续为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信用担保为无偿担保，公司不支付担保费，亦不提供反担保。上述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是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支持，有利于保证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吴意波继续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预计总额度不超过 8 亿元的无偿信用担保，系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支持，有利于保证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保障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交易的履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对继续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事项表示事前认可，并同意公司将《关于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陈步东先生、吴意波女士、陈晓东先生、徐时永先生需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为支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吴意波继续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预计总额度不超过 8 亿元的信用担保，上述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保证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保障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本次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符合《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交易的履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事项。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楚环科技本次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事项免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本次关联交易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楚环科技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信用担保暨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暨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8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申请 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环科技”或“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情况概述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状况，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连带责任担保等。在上述最高额度内，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所有签署的融资、授信相关合同文件均有效。授信期限内，额度循环滚动使用。授信形式及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金融衍生品等综合业务，具体合作银行及最终融资额、形式后续将与有关银行进一步协商确定，并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为办理上述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申请及后续相关借款、担保等事项，拟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在上述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并在上述额度内签署一切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动产抵押、不动产抵押、融资、金融衍生品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前述授权有效期与上述额度有效期一致。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为保证融资方案顺利实施，公司及子公司拟相互提供担保，预计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连带责任担保等。在担保总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签署具体的担保协议及相关法律文件，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止，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具体额度预计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1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9.45%	21,200.00	29,500.00	39.55%	否
2		杭州楚恒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45.42%	0	500.00	0.67%	否
合计（万元）					21,200.00	30,000.00	40.22%	

上述担保额度包括新增的担保额度和续保的额度。审批的总额度可以根据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内部调剂使用。由于相关合同尚未签署，实际发生担保金额和期限以签署合同为准。

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 年 6 月 1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 108 号 5 幢 601 室

法定代表人：陈步东

注册资本：8,037.35 万元

主营业务：主营业务为废气恶臭治理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除废气恶臭治理设备外，公司还经营水处理设备的销售及设备维修服务等作为主营业务的补充。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42,765,000.04	1,063,665,249.82
负债总额	307,133,195.34	339,666,491.71
净资产	735,631,804.70	723,998,758.11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2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62,660,751.87	367,853,314.75
利润总额	68,611,421.58	5,619,112.05
净利润	61,715,731.93	50,082,685.34

注：上表中数据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经查询，上述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被担保人：杭州楚恒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16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九曲港路 14 号 2 幢

法定代表人：徐时永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主营业务：水处理设备销售及设备维修服务

股权结构：楚环科技持股 100%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221,907.05	11,330,083.47
负债总额	5,097,222.65	5,215,828.73
净资产	6,124,684.40	6,114,254.74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2 年前三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670,569.08	5,963,351.88
利润总额	−513,430.24	−522,983.76
净利润	−512,554.10	−522,983.76

注：上表中数据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经查询，上述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以上担保计划是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等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条件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本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连带责任担保等，每笔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依据各公司与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等签署的合同来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将积极关注担保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融资需求相互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要求。本次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有利于提高各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及运营状况正常，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21,200.00 万元，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母公司的担保，占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8.8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

1、《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0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秘书辞职的情况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吴城垦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吴城垦先生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吴城垦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吴城垦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作。根据《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吴城垦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城垦先生通过杭州楚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总股本的 0.2%。本次离职后，吴城垦先生所持股份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吴城垦先生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的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吴城垦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聘任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晓东、钱纯波、任倩倩（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朝霞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陈朝霞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所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

陈朝霞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71-88063683

传真号码：0571-88054639

电子邮箱：chkj@hzchkjgf.com

通讯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 108 号 5 幢 6 楼董事会办公室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陈晓东、钱纯波、任倩倩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备履行相关职责的能力和任职条件，且陈朝霞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况等。公司对陈晓东、钱纯波、任倩倩及陈朝霞女士的提名、聘任程序及董事会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综上，一致同意聘任陈晓东、钱纯波、任倩倩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意聘任陈朝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四、备查文件

1、《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附件：

陈晓东先生简历

陈晓东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9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职浙江兰贝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人员；2006 年 5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职上海冠西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2007 年 3 月至 2019 年 4 月，历任杭州楚天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江南销售总监。2019 年 5 月至今，任职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南销售总监。

截至目前，陈晓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741,6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4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先生和吴意波女士为夫妻关系，陈晓东先生为陈步东先生的堂弟，为本次新聘的董事会秘书陈朝霞女士的堂哥，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钱纯波先生简历

钱纯波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 年 3 月至 2019 年 5 月，历任杭州楚天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江北销售总监；2019 年 5 月至今，任职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北销售总监。

截至目前，钱纯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193,28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73%。钱纯波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任倩倩女士简历

任倩倩女士，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4 月至 2019 年 5 月，历任杭州楚天科技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2019 年 5 月至今，任职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总监。

截至目前，任倩倩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096,64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6%。任倩倩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陈朝霞女士简历

陈朝霞，女，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 年 2 月-2017 年 10 月，任职杭州楚天科技有限公司出纳；2017 年 11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职杭州楚天科技有限公司运营专员；2019 年 5 月-2020 年 3 月，任职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运营专员；2020 年 3 月至今，任职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陈朝霞女士通过杭州元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0.17%。陈朝霞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陈步东先生为兄妹关系，与董事吴意波女士（陈步东的配偶）为姑嫂关系，与董事陈晓东为堂兄妹关系，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朝霞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1336 证券简称：楚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2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闲置 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防范理财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但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受到政策、市场、流动性、收益、信用、操作等风险点影响导致收益不及预期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环科技”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下同）进行委托理财，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多收益，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1、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实现现金资金效益最大化，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委托理财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即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3、委托理财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型理财产品等，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关于高风险投资涉及的投资品种）。公司将根据自有资金的富余情况、生产经营的安排以及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择机购买。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

4、委托理财的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

5、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作为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委托理财的实施方式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

7、关联关系

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或其他被委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如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制度规范要求及时履行审批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公司对拟委托理财产品都执行严格的风险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不排除上述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公司在进行委托理财过程中，可能存在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和控制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作优质金融机构、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产品品种等；

2、公司财务部门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履行监督职能，对公司委托理财事项及内部操作和控制程序进行审计和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将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开展委托理财业务，并将加强对相关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三、委托理财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委托理财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在确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进行委托理财，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额度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通过金融机构进行委托理财，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楚环科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关于高风险投资涉及的投资品种。公司将根据自有资金的富余情况、生产经营的安排以及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择机购买。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

4、委托理财的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

5、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作为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委托理财的实施方式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